

证券代码：000886

证券简称：海南高速

公告编号：2025-084

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华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聘任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审华出具的《关于 2025 年报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情况

中审华原委派李威先生为质量控制复核人，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，因中审华内部工作调整，现委派王桂林先生为质量控制复核人，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。

二、本次变更后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桂林先生,199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,2020 年成为中审华质量控制复核人,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 28 年,曾参与多家 A 股首次发行上市(IPO)和年度审计工作,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及能力。近三年担任 2 家上市公司审计的质量控制复核人,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诚信情况

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桂林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和监督管理措施,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桂林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安排已经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审华出具的《关于 2025 年报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 会

2025 年 12 月 18 日